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且末县平安城市 PPP 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预中标项目概况

新疆智诚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(招标代理机构)受且末县公安局的委托,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、法规,对目末县平安城市 PPP 项目 进行采购,采购方式为公开招标,公示媒体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。

- 1、招标公告发布时间: 2017年7月28日
- 2、项目编号: ZCD-ZC2017071
- 3、项目名称: 目末具平安城市 PPP 项目
- 4、采购单位: 且末县公安局
- 5、采购内容:本次且末县平安城市 PPP 项目的投资、建设、运营、维护及 移交。
- 6、预中标价:项目估算总投资为38,728万元,运维费用1732,42万元/年
- 7、项目期限:特许经营期为10年(其中建设期1年)
- 8、预中标单位: 浙江大华系统工程有限公司(牵头人)、立昂技术股份有限 公司 (联合体成员)

二、中标项目对公司的影响

若公司能最终中标并顺利签订合同实施该项目,预计将对公司相关建设年 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,但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。

三、中标项目风险提示

- 1、此次招标结果发布日期 2017 年 8 月 16 日,公示期为 3 个工作日。由于目前尚处于公示期,能否获得《中标通知书》 并签订正式合同,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- 2、浙江大华系统工程有限公司(牵头人)、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联合体成员)如果获得《中标通知书》并签订正式合同,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就其项目投资、建设、运营、维护及移交具体划分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- 3、项目履行条款以公司与业主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。公司将按规定及时披露该项目最终中标结果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8日